附件2：

**考生面试（讲课）须知**

1、所有面试考生均以室内讲课为主要形式，采取传统的黑板授课方式，考生所需基本教具自行准备。

2、考生备课40分钟后，讲授一节微型课。面试（试讲）采取模拟上课和答辩相结合的方式。每名考生面试时间不超过15分钟，其中模拟上课不超过10分钟，现场答辩不超过5分钟。

3、讲课内容为指定的参考教材，考生需自行准备纸质版参考教材、备课用纸笔等，面试过程中不提供。

4、面试总分为100分，及格线为60分，未达到合格分数线的，不予聘用。专家评委当场打分，工作人员计算平均分后，当场公布平均分即为考生面试分数（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。评委对考生打分情况不予解释，考生现场签字确认后，即可离开。

5、为了确保面试环节的公平公正，保证面试正常工作秩序，要求所有参加面试的考生独自参加考试，不允许有陪考；考生进入候考室前将手机关闭，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。经抽题后开始备考(40分钟）。备考完成后，按抽签顺序开始讲课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场内评委透漏本人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报考岗位等信息，否则均视为考试违纪，取消面试资格。